



校园保安服务合同

甲方：汉滨区流水中学

乙方：安康市诚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陕西省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本着诚实守信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时间：

本合同服务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
(服务期限 10 个月)。

二、服务范围：

校园安全维护，对外来人员、车辆严格询问、登记；对校园内车辆停放规范管理；对校园内紧急情况进行控制；协助甲方处置发生在校园内的紧急事件；对甲方校园大门及周边安全防范，院内安保定时巡逻。

三、费用及付款方式

1、本合同保安服务费总价：185820.00 元，甲方聘请保安 6 名，
大写：壹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元整。

2、支付方式：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有效票据 15 个工作日，一次转帐。

四、甲、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：

甲方提供相应的工作条件。甲、乙双方共同监督管理保安员的日常工作、共同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：